

普天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PUTIAN COMMUNICATIO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0



2020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公司簡介	3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其他資料	12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7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9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秋萍女士(主席兼行政總裁)
趙小寶先生(別名趙保華)
趙默格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承欣女士
劉國棟先生
謝海東先生

審核委員會

鄭承欣女士(主席)
劉國棟先生
謝海東先生

薪酬委員會

劉國棟先生(主席)
鄭承欣女士
謝海東先生

提名委員會

謝海東先生(主席)
鄭承欣女士
劉國棟先生

公司秘書

黎樣歡女士

授權代表

王秋萍女士
黎樣歡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德輔道中188號
金龍中心702室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江西省南昌市
高新技術開發區
昌東大道8899號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

金杜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江西支行)
中國銀行(南昌西湖支行)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公司網址

www.potel-group.com

股份代號

1720

公司簡介

普天通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代號：1720，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為位於中國江西省的一間聲名卓著且發展迅速的通信線纜製造商及綜合佈線產品供應商。

本集團自2001年起開始製造通信線纜。其於「普天汉飞」及「Hanphy」的品牌名稱下提供種類繁多的光纜、通信銅纜及綜合佈線產品。其光纜及通信銅纜主要由中國主要電信網絡運營商用於網絡建設及維護。其綜合佈線產品主要包括光纖及銅跳線以及連接及配線元件，例如配線架、配線櫃以及數據及語音模塊及面板。綜合佈線產品乃用於建築內信息傳輸的佈線系統元件，包括光纖佈線系統及銅佈線系統。本集團是中國通訊線纜行業最多元化的供應商之一。其出色的產品質量、穩定的供貨能力、殷勤的客戶服務及具競爭力的價格均獲得其客戶充分肯定。

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其研發實力，令我們可持續開發新產品及升級現有產品。自2006年起，本集團其中一間主要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普天線纜集團有限公司連續獲江西省科學技術廳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

於2017年11月9日，本公司之股份成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1,1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之經營業績概述如下：

- 總收入減少約31.4%至約人民幣228.1百萬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上個期間**」）：約人民幣332.6百萬元）。
- 毛利減少約31.8%至約人民幣51.5百萬元（上個期間：約人民幣75.5百萬元）。
- 毛利率略微減少約0.1%至約22.6%（上個期間：約22.7%）。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減少約52.3%至約人民幣12.3百萬元（上個期間：約人民幣25.8百萬元）。
- 來自銷售光纜的收入減少約40.6%至約人民幣67.6百萬元（上個期間：約人民幣113.9百萬元）；來自銷售綜合佈線產品的收入減少約18.3%至約人民幣64.3百萬元（上個期間：約人民幣78.7百萬元）；及來自銷售通信銅纜的收入減少約31.2%至約人民幣96.2百萬元（上個期間：約人民幣139.9百萬元）。
-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期間之中期股息（上個期間：零）。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的財務業績強差人意。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228.1百萬元，較上個期間減少約31.4%。本集團本期間毛利約人民幣51.5百萬元，較上個期間減少約31.8%。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約人民幣12.3百萬元，較上個期間減少約52.3%。

本集團各業務分部的銷售均有所減少。光纜銷售減少約40.6%至約人民幣67.6百萬元(上個期間：約人民幣113.9百萬元)。綜合佈線產品銷售減少約18.3%至約人民幣64.3百萬元(上個期間：約人民幣78.7百萬元)。來自銷售通信銅纜的收入由上個期間約人民幣139.9百萬元減少約31.2%至本期間約人民幣96.2百萬元。

2020年上半年，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席捲全球，波及世界各地。通信網路行業同時面臨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所帶來的危與機。

在中國，由於若干城市在年初的封城措施，導致2020年第一季度5G新增用戶數量及5G基站建設受到了短暫的影響，通信網路行業亦無可避免地受到牽連。但是因為國內疫情發現時間較早，尤其是政府在第一時間進行了強而有力及全方位的防疫部署，自2020年第二季度起，全國疫情形勢出現積極向好趨勢，通信網路行業也隨之開始復甦。隨著中國提出的新基建政策(包括5G基建、大數據中心、人工智慧、工業互聯網建設等)的實施，主要電信運營商的5G建設及政府新基礎網路建設紛紛開展，令通信產品的需求達至高峰。

2020年3月4日，中央政治局召開常委會議，強調從消費、傳統基建和新基建等領域加快復工復產和擴大內需，其中新基建重點包括5G、特高壓、高鐵城軌、新能源汽車充電樁，大數據中心、人工智慧及工業互聯網七個領域。此次會議明確界定通信網路行業的發展方向。新基建政策與光纜、通信銅纜及綜合佈線產品的通信網路行業有著密切聯繫，勢必能刺激市場需求。隨著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的平息，通信線纜行業的發展也迎來視窗期，行業前景持續穩定向好。



2020年上半年，由於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爆發，一些通信建設工程在2020年第一季度放緩或者短期暫停，在2020年第二季度方逐步恢復正常。疫情過後，中國主要電信運營商加速趕工完成去年未完成的大量客戶訂單，2020年8月份，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普天纜纜集團有限公司（「普天纜纜」）中標中國電信數字通信用水平對絞電纜（2020年）集中採購項目，獲分配中標金額約人民幣109.2百萬元。這是本集團在興建光纖生產廠房之後取得的又一重大成果，表明本集團在中國通信行業鏈路傳輸領域的先進地位。

展望

2020年是新基建引領產業發展的一年。數據中心、5G等新一代資訊通信技術從助力經濟發展的基礎動力向核心引擎加速轉變。本集團樂觀看待5G需求。為滿足5G網路高頻寬、低時延及高可靠性的要求，本集團將(i)聚力發展以光纖光纜為主的5G通信網路產品及解決方案，並做好產品創新發展工作；(ii)引進一流研發團隊；及(iii)積極應對行業調整變化。

本集團計劃充分發揮其在通信網路領域的產品優勢及市場優勢，在綜合佈線產品、數據中心基礎設施以及新型智慧城市建設等下游產業加強佈局，形成通信行業智慧應用解決方案及業務運營的綜合能力，捕捉5G相關產業中的機遇。

除此之外，本集團的光纖生產廠房預計於2020年後期完工投產，屆時將達成500萬芯公里光纖年度產能。本集團在上游產業的光纖生產累積經驗，整合產能與技術，將業務擴及下游產業的應用領域，同時下游應用領域的業務多元化也將為上游的研發和製造提供戰略發展方向和數據。

2020年是5G的規模部署之年，本集團將把握時機，勇立潮頭，堅定前行，迎接萬物互聯時代的到來。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來自銷售光纜、通信銅纜及綜合佈線產品，為三個可呈報分部。本集團的收入由上個期間約人民幣332.6百萬元減少約31.4%至本期間約人民幣228.1百萬元。當中，來自銷售光纜的收入由上個期間約人民幣113.9百萬元減少約40.6%至本期間約人民幣67.6百萬元；來自銷售綜合佈線產品的收入由上個期間約人民幣78.7百萬元減少約18.3%至本期間約人民幣64.3百萬元；及來自銷售通信銅纜的收入由上個期間約人民幣139.9百萬元減少約31.2%至本期間約人民幣96.2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上個期間約人民幣75.5百萬元減少約31.8%至本期間約人民幣51.5百萬元，而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毛利率維持穩定，約為22.6%，上個期間則約為22.7%。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上個期間約人民幣284,000元增加約11.6%至本期間約人民幣317,000元，主要由於已收政府補貼增加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上個期間約人民幣20.1百萬元減少約21.9%至本期間約人民幣15.7百萬元，主要由於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爆發中斷了正常業務營運，導致銷售活動減少。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上個期間約人民幣19.5百萬元減少約33.8%至本期間約人民幣12.9百萬元，主要由於研發開支由上個期間約人民幣8.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7百萬元至本期間約人民幣2.7百萬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上個期間約人民幣7.1百萬元減少約26.8%至本期間約人民幣5.2百萬元，主要由於就建造光纖生產廠房撥充資本之貸款利息由上個期間人民幣385,000元增加至本期間人民幣4.3百萬元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上個期間約人民幣4.6百萬元減少約58.7%至本期間約人民幣1.9百萬元，主要由於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減少。於本期間及上個期間的實際稅率分別約為13.2%及15.2%。

本期間溢利

由於上文所述原因，本期間溢利由上個期間約人民幣25.8百萬元減少約52.3%至本期間約人民幣12.3百萬元。

本集團之分部資料詳情載列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現金狀況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受限制現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為約人民幣97.5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6.9百萬元），較2019年12月31日略微增加約0.6%。

借貸及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為約人民幣109.5百萬元，此乃以本集團物業及多名控股股東及彼等聯繫人的個人物業之法定押記作抵押。銀行借貸中人民幣43.5百萬元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為約人民幣120.0百萬元，乃以本集團物業之法定押記及本集團之公司擔保作抵押。所有銀行借貸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2018年12月28日，本公司（作為借方）與中航資本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貸方」）訂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內容有關本金總額最高為200,000,000港元之貸款（「貸款」）。首筆貸款100,000,000港元於2018年12月28日提取。根據貸款協議，除非本公司及貸方同意延長額外一年，否則本公司須於2020年12月27日悉數償還該貸款。根據貸款協議，本公司控股股東王秋萍女士及趙小寶先生各自以貸方為受益人提供個人擔保，以確保（其中包括）本公司妥善及時遵守及履行貸款協議及其他附屬文件項下之履約責任。根據貸款協議及為確保本公司履行該貸款項下之責任，本公司直接控股股東Arcenciel Capital Co., Ltd及Point Stone Capital Co., Ltd分別於貸款協議日期以貸方為受益人抵押本公司408,375,000股普通股及本公司358,875,000股普通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7.125%及32.625%。此外，王女士及趙先生以貸方為受益人抵押Arcenciel及Point Stone各自之10,000股普通股，相當於Arcenciel及Point Stone全部已發行股份。

於2020年7月31日，本公司與貸方訂立提前還款協議（「提前還款協議」），據此，貸款協議已自2020年7月31日起提前終止，而本公司已於2020年7月31日向貸方償還已提取貸款連同截至還款日期全數未償還利息（「該款項」）。根據提前還款協議，王女士及趙先生各自為確保（其中包括）本公司妥善及時遵守及履行貸款協議及其他附屬文件項下履約責任而以貸方為受益人提供之個人擔保已於本公司在2020年7月31日悉數償還該款項後隨即註銷。根據提前還款協議，上述由Arcenciel、Point Stone、王女士及趙先生各自提供的股份押記已於本公司在2020年7月31日悉數償還該款項後隨即註銷。

負債率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之負債率（按總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為約0.64（2019年12月31日：約0.71）。

利率風險

受銀行借貸的現行市場利率波動影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董事監察利率風險，並會在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利率的波動，有關風險因本集團銀行借貸所致。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及其他借貸。按浮動利率安排的銀行及其他借貸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及其他借貸按浮動利率計息。於各報告期末，借貸的利率及還款期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披露。

本集團面臨的利率風險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a)詳述。

信貸風險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源自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本集團僅與經認可且信譽良好的客戶進行交易，無需抵押品。本集團政策為所有擬按信用方式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通過信用核實程序。此外，應收賬款餘額持續被監控且本集團面臨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為盡可能降低信貸風險，本公司董事已委派團隊專門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公司董事於各報告期末會檢討每項個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已就不可收款項計提足夠的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b)詳述。

流動資金風險

本公司董事對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負有最終責任。彼等已建立一個合適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以管理本集團的短期、中期及長期資金以及流動資金管理要求。本集團透過維持足夠的儲備及銀行融資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餘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情況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c)詳述。

資本承擔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有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尚未計提撥備的資本開支的資本承擔約人民幣69.8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6.2百萬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本期間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有349名僱員(2019年12月31日：514名僱員)。本期間，本集團產生員工成本約人民幣19.2百萬元(上個期間：人民幣21.3百萬元)。按照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本集團參與多項僱員福利計劃，包括養老保險及醫療保險。本集團為其僱員採納具有競爭力的薪酬方案，且定期參考當時的市場僱傭慣例及法例檢討薪酬方案。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本期間之中期股息(上個期間：無)。

或有負債及訴訟

於本期間末，本集團並無任何或有負債及訴訟。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6月30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股份」）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於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股權之概約
			百分比
王秋萍女士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附註2、4、5）	408,375,000	37.13%
趙小寶先生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附註3、4、5）	358,875,000	32.63%

附註：

- 上述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 該等股份由Arcenciel Capital Co., Ltd（「**Arcenciel Capital**」）持有，而Arcenciel Capital則由王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女士被視為於Arcenciel Capital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由Point Stone Capital Co., Ltd（「**Point Stone Capital**」）持有，而Point Stone Capital則由趙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先生被視為於Point Stone Capital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於2018年12月28日，本公司與中航資本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貸方**」）訂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內容有關本金總額最高為200.0百萬港元之貸款（「**貸款**」）。根據貸款協議，王女士及趙先生各自以貸方為受益人提供個人擔保，以確保（其中包括）本公司妥善及時遵守及履行貸款協議及其他附屬文件項下之履約責任。根據貸款協議及為確保本公司履行該貸款項下之責任，本公司直接控股股東Arcenciel Capital及Point Stone Capital分別於貸款協議日期以貸方為受益人抵押本公司408,375,000股普通股及本公司358,875,000股普通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7.125%及32.625%。此外，王女士及趙先生以貸方為受益人抵押Arcenciel Capital及Point Stone Capital各自之10,000股普通股，相當於Arcenciel Capital及Point Stone Capital全部已發行股份。
- 於2020年7月31日，本公司與貸方訂立提前還款協議（「**提前還款協議**」），據此，貸款協議已自2020年7月31日起提前終止，而本公司已於2020年7月31日向貸方償還已提取貸款連同截至還款日期全數未償還利息（「**該款項**」）。根據提前還款協議，王女士及趙先生各自為確保（其中包括）本公司妥善及時遵守及履行貸款協議及其他附屬文件項下履約責任而以貸方為受益人提供之個人擔保已於本公司在2020年7月31日悉數償還該款項後隨即註銷。根據提前還款協議，上述由Arcenciel、PointStone、王女士及趙先生各自提供的股份押記已於本公司在2020年7月31日悉數償還該款項後隨即註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6月30日，據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股權之概約
			百分比
Arcenciel Capital Co., Ltd.	實益擁有人(附註2、4、5)	408,375,000	37.13%
Point Stone Capital Co., Ltd.	實益擁有人(附註3、4、5)	358,875,000	32.63%

附註：

- 上述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 該等股份由Arcenciel Capital持有，而Arcenciel Capital則由王秋萍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女士被視為於Arcenciel Capital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由Point Stone Capital持有，而Point Stone Capital則由趙小寶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先生被視為於Point Stone Capital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於2018年12月28日，本公司與中航資本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貸方」）訂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內容有關本金總額最高為200.0百萬港元之貸款（「貸款」）。根據貸款協議，王女士及趙先生各自以貸方為受益人提供個人擔保，以確保（其中包括）本公司妥善及時遵守及履行貸款協議及其他附屬文件項下之履約責任。根據貸款協議及為確保本公司履行該貸款項下之責任，本公司直接控股股東Arcenciel Capital及Point Stone Capital分別於貸款協議日期以貸方為受益人抵押本公司408,375,000股普通股及本公司358,875,000股普通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7.125%及32.625%。此外，王女士及趙先生以貸方為受益人抵押Arcenciel Capital及Point Stone Capital各自之10,000股普通股，相當於Arcenciel Capital及Point Stone Capital全部已發行股份。



5. 於2020年7月31日，本公司與貸方訂立提前還款協議(「**提前還款協議**」)，據此，貸款協議已自2020年7月31日起提前終止，而本公司已於2020年7月31日向貸方償還已提取貸款連同截至還款日期全數未償還利息(「**該款項**」)。根據提前還款協議，王女士及趙先生各自為確保(其中包括)本公司妥善及時遵守及履行貸款協議及其他附屬文件項下履約責任而以貸方為受益人提供之個人擔保已於本公司在2020年7月31日悉數償還該款項後隨即註銷。根據提前還款協議，上述由Arcenciel、PointStone、王女士及趙先生各自提供的股份押記已於本公司在2020年7月31日悉數償還該款項後隨即註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2017年10月21日獲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採納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採納購股權計劃日期起直至本期間末，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已獲授出或已同意獲授出。

有關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法定及一般資料—15.購股權計劃」一節。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出售、購買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且堅信良好企業管治能(i)提升管理效率及效益；(ii)加強本公司透明度；(iii)改善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及(iv)保障本公司股東及本公司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我們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除本報告下文所披露的偏離事項外，本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的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王女士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儘管此舉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之常規(其規定兩個職位應由兩名不同人士出任)，惟由於王女士於本行業及企業整體營運及管理方面擁有相當豐富的知識及經驗，董事會相信王女士繼續留任董事會主席將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可令董事會受惠於其業務知識及能力，在本集團長遠發展中領導董事會。從企業管治的角度，董事會決策乃以集體投票表決方式作出，故主席不能壟斷董事會的表決。董事會認為在現有架構下仍可維持董事會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之間的職權平衡。董事會應不時檢討架構以確保於必要時採取適當的行動。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就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情況作出查詢。

全體董事確認，於本期間彼等已完全遵守載列於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鄭承欣女士、劉國棟先生及謝海東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鄭承欣女士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項下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彼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集團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整個本期間維持上市規則項下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立信」)現為本公司核數師。續聘立信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已於本公司於2020年6月26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並不知悉對其具有重大影響的任何相關法律及法規的不合規情況。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期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5	228,096	332,553
銷售成本		(176,645)	(257,022)
毛利		51,451	75,531
其他收入	6	317	284
銷售及分銷開支		(15,668)	(20,107)
行政開支		(12,924)	(19,508)
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		(3,767)	1,364
融資成本	7	(5,235)	(7,142)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8	14,174	30,422
所得稅開支	9	(1,875)	(4,612)
期內溢利		12,299	25,8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2,299	25,810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609)	(1,400)
除稅後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609)	(1,400)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1,690	24,410
每股盈利	10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0.011元	人民幣0.024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6月30日

	附註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302,996	244,886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預付款項	12	24,992	69,339
非流動資產總值		327,988	314,225
流動資產			
存貨	13	65,340	65,588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4	204,003	264,62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15	91,122	61,167
可收回稅項		850	—
受限制現金	16	8	22,4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529	74,440
流動資產總值		458,852	488,297
總資產		786,840	802,52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7	64,432	71,964
合約負債	18	7,531	4,525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賬款		14,845	17,864
即期稅項負債		—	3,168
銀行及其他借貸	19	140,532	170,107
租賃負債		646	584
流動負債總額		227,986	268,212
流動資產淨值		230,866	220,08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58,854	534,31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6月30日



	附註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19	65,960	53,500
遞延稅項負債		12,085	11,883
租賃負債		336	144
非流動負債總額		78,381	65,527
總負債		306,367	333,739
淨資產		480,473	468,783
權益			
股本		9,361	9,361
儲備		471,112	459,422
總權益		480,473	468,783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期間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其他儲備*	中國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經審核)	9,361	130,289	190	3,028	31,248	(4,070)	234,920	404,966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	-	-	-	-	10	10
於2019年1月1日經重列結餘	9,361	130,289	190	3,028	31,248	(4,070)	234,930	404,976
本期間溢利	-	-	-	-	-	-	25,810	25,810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	(1,400)	-	(1,400)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400)	25,810	24,41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3,555	-	(3,555)	-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9,361	130,289	190	3,028	34,803	(5,470)	257,185	429,386
於2020年1月1日(經審核)	9,361	130,289	190	3,028	45,011	(7,015)	287,919	468,783
本期間溢利	-	-	-	-	-	-	12,299	12,299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	(609)	-	(609)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	-	-	-	(609)	12,299	11,69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2,335	-	(2,335)	-
於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9,361	130,289	190	3,028	47,346	(7,624)	297,883	480,473

* 該等賬目於報告日期的總額指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儲備」。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期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14,174	30,422
調整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574	7,4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57	—
利息收入	(416)	(182)
融資成本	5,235	7,142
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	3,767	(1,364)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32,391	43,966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56,856	(36,54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少	(29,955)	(1,514)
存貨(增加)/減少	248	(8,786)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7,532)	13,883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賬款減少	(3,019)	(2,293)
合約負債增加	3,006	967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51,995	9,680
已繳利得稅	(5,691)	(7,739)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46,304	1,941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2,443)	(8,197)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	(7,319)
受限制投資按金	—	(50,000)
已收利息收入	416	18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2,027)	(65,334)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期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54,000	112,290
償還銀行借貸	(71,115)	(43,469)
償還一名董事款項	—	(1,746)
已抵押之受限制現金增加／(減少)	22,468	7,464
償還租賃負債	(697)	—
已付利息	(5,235)	(7,46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79)	67,0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減少淨額	23,698	3,677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4,440	89,201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609)	(1,400)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529	91,478



1. 一般資料

普天通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11月9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光纜、通信銅纜及綜合佈線產品。

除另有所指外，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中國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獲本公司董事會於2020年8月31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2. 編製基準

本期間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2019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本集團2020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的定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8號(修訂本)：重大的定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租金優惠
- 財務報告概念框架(經修訂)

自2020年1月1日起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3.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的定義

該等修訂釐清業務必須包括至少一項投入及一個實質性過程，而兩者對創造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並對「實質性過程」的定義提供廣泛指引。

此外，該等修訂取消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任何缺失的投入或過程及持續產出的評估，同時收窄「產出」及「業務」的定義範圍，重點關注向客戶銷售商品及服務所得的回報而非降低成本。

該等修訂亦加入選擇性的集中度測試，允許簡化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並非業務的評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

該等修訂對特定對沖會計規定作出修改，以減輕利率基準改革所帶來的不確定性的潛在影響。此外，該等修訂規定公司向投資者提供有關直接受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的對沖關係的額外資料。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8號(修訂本)：重大的定義

該等修訂釐清「重大」的定義及解釋，與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概念框架的定義相同，且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支持性規定納入該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租金優惠

自2020年6月1日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獲修訂，以就因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致並符合以下條件的租金優惠的承租人會計處理提供可行權宜方法：

- (a) 租賃付款之變動使租賃代價有所修改，而經修改之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低於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
- (b) 租賃付款之減少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及
- (c) 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符合此等條件之租金優惠可根據可行權宜方法入賬，即承租人無需評估租金優惠是否符合租賃修改之定義。承租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其他規定將優惠入賬。



3.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租金優惠(續)

本集團已選擇就所有符合有關條件的租金優惠應用可行權宜方法。本集團已追溯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即已就所有符合有關條件之租金優惠應用有關方法，而就本集團而言，有關租金優惠於2020年1月至2020年2月獲取。

將租金優惠入賬列作租賃修訂，原應導致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以反映經修訂貼現率計算的經修訂代價，而租賃負債變動之影響則計入使用權資產。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毋須釐定經修訂貼現率，而租賃負債變動之影響則於觸發租金優惠的事件或情況出現的期間在損益中反映。

財務報告概念框架(經修訂)

經修訂框架並非標準，亦非會計指引。其並不凌駕任何準則、準則的任何規定或會計指引。經修訂框架包括：計量及呈報財務表現的新章節；終止確認資產及負債的新指引；資產及負債的定義更新；及釐清財務報告過程中的財產管理、審慎及不確定性計量功能。

4. 估計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與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於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方面所作出的重大判斷與2019年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分部資料

下列概要載述本集團各呈報分部之營運：

(i) 業務分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光纜 人民幣千元	通信銅纜 人民幣千元	綜合佈線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收入	67,557	96,220	64,319	228,096
可呈報分部溢利	14,452	1,455	17,181	33,088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光纜 人民幣千元	通信銅纜 人民幣千元	綜合佈線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收入	113,928	139,946	78,679	332,553
可呈報分部溢利	9,857	14,943	21,219	46,019

(ii) 溢利或虧損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業績	33,088	46,019
其他收入	317	284
未分配開支	(13,996)	(8,739)
融資成本	(5,235)	(7,142)
所得稅開支	(1,875)	(4,612)
除稅後溢利	12,299	25,810

(iii) 地區資料

由於截至該日止期間本集團不足10%的分部收入、分部業績及分部資產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外進行的活動，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6.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	416	182
匯兌虧損淨額	(507)	—
政府補助	317	85
銷售廢料收益	91	17
	317	284

7.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開支	9,448	7,501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37	26
減：資本化金額	(4,250)	(385)
	5,235	7,142

8.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	176,645	257,022
研發開支	2,695	8,41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485	7,45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89	496
短期租賃	865	843
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回)	3,767	(1,36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薪酬及工資	17,104	17,632
— 界定供款計劃	2,063	3,715
	19,167	21,34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 所得稅開支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財務報表內的稅項金額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	—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1,484	4,402
扣除自期內損益的遞延所得稅	391	210
所得稅開支	1,875	4,612

由於本集團本期間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未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上個期間：無）。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稅率為25%。

截至該日止期間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乃基於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而估計應課稅溢利乃根據中國營運附屬公司適用的相關所得稅法律及法規計算。

由於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一的普天線纜集團有限公司獲稅務機關授予高科技企業身份，其於本期間及上個期間可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期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約人民幣12,299,000元(上個期間：約人民幣25,810,000元)及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1,100,000,000股(上個期間：1,100,000,000股)計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0.011	0.024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100,000,000	1,100,000,000

由於本期間及上個期間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之賬面淨值	244,886
添置	67,741
折舊	(9,574)
出售	(57)
於2020年6月30日之賬面淨值	302,996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之賬面淨值	132,512
添置	128,956
折舊	(16,578)
出售	(4)
於2019年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244,886

物業、廠房及設備(除在建工程外)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折舊。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預付款項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21,596	65,943
無形資產預付款項	3,396	3,396
	24,992	69,339

13. 存貨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29,422	19,402
製成品	35,918	46,186
	65,340	65,588



14.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205,481	266,784
應收票據(附註)	6,339	1,892
	211,820	268,676
減：虧損撥備	(7,817)	(4,050)
	204,003	264,626

附註：應收票據指未償還商業承兌票據。

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53,082	90,273
1個月以上但2個月內	47,682	75,971
2個月以上但3個月內	32,701	52,490
3個月以上但6個月內	61,692	39,220
6個月以上但1年內	5,720	6,369
1年以上	3,126	303
	204,003	264,626

本集團授予貿易客戶的信貸期通常為181至360天。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3(b)。



15.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0年6月30日，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購買原材料及設備之預付款項人民幣53.5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23.2百萬元)。

16. 受限制現金

銀行存款已抵押作為應付票據的抵押品。受限制現金將於相關應付票據結算後解除。

17.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28,756	52,928
應付票據	35,676	19,036
	64,432	71,964

貿易應付賬款之信貸期因與不同供應商議定之期限而異，通常介乎30天至60天之間，且應付票據之屆滿日期一般於180天內。根據接收服務及產品的日期(通常與發票日期一致)，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47,705	43,497
1個月以上但2個月內	9,213	9,311
2個月以上但3個月內	1,813	5,700
3個月以上但6個月內	3,583	6,648
6個月以上但1年內	978	6,262
1年以上	1,140	546
	64,432	71,964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為短期款項，故此，本集團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被視為公平值的合理近似值。



17.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續)

以下為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按到期日的賬齡分析。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尚未逾期	64,277	70,371
逾期不足1年	155	1,593
	64,432	71,964

本集團已制訂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賬款可於信貸期間內結清。

18. 合約負債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來自下列項目的合約負債：		
銷售貨品	7,531	4,525
	7,531	4,525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4,525
因期內確認收入導致合約負債減少被計入期初的合約負債		(4,525)
因提前支付銷售貨品而導致的合約負債增加		7,531
於2020年6月30日的結餘		7,53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銀行及其他借貸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借貸：		
－有抵押(i)、(ii)、(iii)、(iv)及(v)	109,500	120,000
－無抵押(i)、(iii)、(iv)及(v)	—	10,000
	109,500	130,000
其他借貸：		
－有抵押 (iii)及(iv)	96,992	93,607
－無抵押 (iv)	—	—
	206,492	223,607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140,532	170,10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6,120	3,080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三年	6,930	7,500
超過三年但不超過四年	32,910	6,160
超過四年但不超過五年	—	7,700
超過五年但不超過六年	—	29,060
	206,492	223,607



19. 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附註：

- (i) 銀行借貸實際年利率為5.44%(2019年：4.98%)。
- (ii) 銀行及其他借貸由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有關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土地及樓宇	58,314	61,331
銀行存款	—	10,000
	58,314	71,331

- (iii) 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控股股東及彼等的聯繫人為銀行及其他借貸提供擔保。
- (iv) 所有銀行借貸均以人民幣計值，其他借貸則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
- (v) 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銀行授出的融資及本集團動用的金額摘要載列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授出金額	117,000	130,000
動用金額	109,500	130,00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摘要

下表列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金融資產		
銷售成本：		
貿易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賬款	239,399	300,486
受限制現金	8	22,4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529	74,440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貿易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賬款	76,092	86,825
銀行及其他借貸	206,492	223,607
租賃負債	982	728

並非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貿易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賬款、合約負債、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

由於本身屬短期性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貿易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賬款、合約負債、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之賬面值與本身之公平值相若。

21. 資本承擔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計 提撥備的資本開支：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69,812	86,169



22. 關聯方交易

本期間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之酬金為人民幣2.3百萬元(上個期間：人民幣2.2百萬元)。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於財政期間或期末仍然存續，而本公司董事或與董事關連之實體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之交易、安排或合約。

23. 財務風險管理

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在有關附註中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關於如何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於下文闡述。本公司董事負責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行適當的措施。

(a) 利率風險

受銀行存款的現行市場利率波動影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董事監察利率風險，並會在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風險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部分詳述。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集中於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利率的波動，主要因本集團銀行借貸引致。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及其他借貸。按浮動利率安排的銀行及其他借貸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銀行及其他借貸按浮動利率計息。於各報告期末，借貸的利率及還款期於附註19披露。



2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利率風險(續)

以下敏感度顯示於報告期末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的浮動利率銀行借貸就利率可能合理變動所須承受之風險(實際上，實際交易結果可能有別於以下的敏感度分析，且差額可能屬重大)：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之變動：		
+/-100基點	-/+ -	-/+ -

利率變動對本集團權益的其他部分並無影響。以上敏感度分析基於報告期末未償還貸款的銀行借貸期與相應財政年度的銀行借貸期一致的假設編製。

(b) 信貸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為盡可能降低信貸風險，本公司董事已委派團隊專門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公司董事於各報告期末會檢討每項個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已就不可收回款項計提足夠的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由於交易對手為信譽良好的銀行，本公司董事認為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較低。

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集中於本集團兩大客戶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分別為約人民幣125,485,000元及約人民幣162,805,000元，佔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的55.0%及61.5%。為將信貸風減至最低，本公司董事透過頻繁審閱財務狀況的信貸評估及其客戶的信貸質素持續監控風險水平，以確保可及時採取措施減低風險。



23.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於初步確認資產時考慮違約的可能性，並持續考慮信貸風險於各報告期內有否顯著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本集團比較資產於報告日期的違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並考慮可得合理及具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尤其納入下列各項指標：

- 內部信貸評級
- 外部信貸評級
- 預期導致借款人履行責任能力出現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個別業主或借款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個別業主或同一借款人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 借款人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動，包括本集團借款人的還款狀況及借款人經營業績出現變動

本集團應用簡化及一般方法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該準則允許就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採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及就其他應收賬款(不包括預付款項)採用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按共同基準予以評估，原因乃其擁有相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其已按逾期天數歸類。

本集團將合約還款逾期90日的金融資產視作違約。然而，於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本集團在本集團採取任何信貸提升安排前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金額的可能性不大，本集團亦可能認為該金融資產面臨違約。金融資產於不能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撇銷。



23.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續)

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餘下結餘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以下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性資料。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即期 (未逾期)	逾期 1至30日	逾期 31至60日	逾期 超過60日	總計
於2020年6月30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1.2%	11.7%	20.0%	52.9%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200,801	650	725	9,644	211,820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2,490	76	145	5,106	7,817
於2019年12月31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1.1%	—	25.3%	84.1%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267,338	—	216	1,122	268,676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3,052	—	55	943	4,050



23.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續)

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與該撥備的期初虧損撥備對賬如下：

	貿易應收賬款 及應收票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4,050	4,050
於損益內確認的虧損撥備	3,767	3,767
於2020年6月30日	7,817	7,817
於2019年1月1日	2,410	2,410
於損益內確認的虧損撥備	1,640	1,640
於2019年12月31日	4,050	4,050

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面總值分別為人民幣211,820,000元及人民幣268,676,000元，因此最大虧損風險分別為人民幣7,817,000元及人民幣4,050,000元。

虧損撥備增加人民幣3,767,000元(2019年：人民幣1,640,000元)，乃由於逾期貿易應收賬款的淨增加所致。

23.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公司董事對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負有最終責任。彼等已建立一個合適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以管理本集團的短期、中期及長期資金以及流動資金管理要求。本集團透過維持足夠的儲備及銀行融資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詳述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情況，乃根據本集團可能須還款的最早日期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而得出。下表包含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量為浮息，未貼現金額則為源自各報告期末的即期利率。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1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1年以上 但2年以下 人民幣千元	2年以上 但5年以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6月30日					
貿易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 其他應付賬款	76,091	76,091	76,091	-	-
銀行及其他借貸	206,492	213,736	145,782	20,216	47,738
	282,583	289,827	221,873	20,216	47,738
於2019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 其他應付賬款	86,825	86,825	86,825	-	-
銀行及其他借貸	223,607	240,508	181,550	21,626	37,332
租賃負債	728	760	608	133	19
	311,160	328,093	268,983	21,759	37,351



23. 財務風險管理(續)

(d) 貨幣風險

(i) 面臨貨幣風險

本集團僅因以港元及美元(並非為相關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而面臨貨幣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2020年6月30日面臨並非為相關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所產生的貨幣風險。就呈列而言，風險金額乃以人民幣列示，並採用於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換算，且不包括以人民幣以外的功能貨幣將實體的財務報表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報貨幣所產生的差額。

本公司擁有以其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重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且面臨貨幣風險。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以美元計值	以港元計值	以美元計值	以港元計值
	轉換成 人民幣千元	轉換成 人民幣千元	轉換成 人民幣千元	轉換成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	9,681	507	1,640
銀行及其他借貸	-	(89,491)	-	(86,107)
	51	(79,810)	507	(84,467)

23. 財務風險管理(續)

(d) 貨幣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因倘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承受重大風險的匯率於該日出現變動而產生的即時變動(假設其他風險變數不變)。股權的其他部分將不會受外匯匯率變動所影響。

	2020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9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外匯匯率 上升/(下跌)	除稅後溢利 及保留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外匯匯率 上升/(下跌)	除稅後溢利 及保留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 (5)%	3 (3)	5% (5)%	25 (25)
港元	5% (5)%	(3,991) 3,991	5% (5)%	(4,223) 4,223

上述分析結果反映本集團各實體的除稅後溢利及股權所受的即時影響(按其各自的功能貨幣計量，並以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作呈列之用)所涉及的總額。

敏感度分析假設匯率的變動已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有並於報告期末使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的金融工具。此分析不包括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為本集團呈報貨幣所產生的差額。於2020年6月30日之分析已按同一基準進行。



24.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0年7月31日，本公司與貸方訂立提前還款協議（「**提前還款協議**」），據此，貸款協議已自2020年7月31日起提前終止，而本公司已於2020年7月31日向貸方償還已提取貸款連同截至還款日期全數未償還利息（「**該款項**」）。根據提前還款協議，王女士及趙先生各自為確保（其中包括）本公司妥善及時遵守及履行貸款協議及其他附屬文件項下履約責任而以貸方為受益人提供之個人擔保已於本公司在2020年7月31日悉數償還該款項後隨即註銷。根據提前還款協議，上述由Arcenciel、PointStone、王女士及趙先生各自提供的股份押記已於本公司在2020年7月31日悉數償還該款項後隨即註銷。

自2020年6月30日起至本報告日期，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發生任何須於本報告內披露之其他重大事件。